

我國學生留學韓國之概要

林秋山

壹、韓國歷史文化的背景

韓國古稱高麗或朝鮮，爲一南北向狹窄形的半島，位於中、日、俄三國之間，其國境北以鴨綠江、圖們江和長白山與東北及西伯利亞爲界，西臨黃海（韓國稱西海）與中國大陸相望，東隔東海（或稱日本海）與日本羣島相對，是中國大陸和平的前哨，日本向亞洲大陸擴張其勢力的跳板，蘇俄向太平洋伸展國力的橋頭堡，地位重要。總面積約二十二萬平方公里，三十八度線以北爲十二萬二千三百餘平方公里，以南爲九萬八千四百餘平方公里，共有三千三百餘個島嶼，境內多山，無廣大平原，江河淺短而湍急，氣候介於大陸性與海洋性之間，冬季酷寒，秋收以後即無法耕種，因此鄉村的建設較城市落後，農、漁村的經濟生活較爲困苦、開發亦較遲。

韓國人的祖先屬蒙古族的一支，他們在史前時期自北方（即今之中國東北）遷入朝鮮半島，傳說中其開國始祖檀君是位天神，在公元前二三三三年自天而降，統治原始的部落和種族，是謂檀君朝鮮（註一），韓國有四千餘年歷史之說，則據此而來。不過有文字記載的韓國歷史始自三國時代（公元前五十七年至公元六七六年）（註二），新羅在六六八年統一三國，到九一八年又爲叛軍領袖王建所推翻，建立另一個新的朝代，國號高麗，今日韓國版圖的邊界基礎即爲高麗太祖王建和其繼承人所奠定。一三九二年高麗爲其權臣李成桂推翻，建立朝鮮王朝，朝鮮因派系紛爭及外勢衝擊，國力衰弱，一九〇五年被迫與日本簽訂「乙巳保護條約」（註三）

，成爲日本的保護國，一九一〇年又被迫與日本簽訂「韓日合邦條約」（註四），淪爲日本殖民地，朝鮮遂亡。

韓國被日本併吞後，許多愛國志士紛紛逃亡國外，展開抗日獨立運動，尤以中國大陸、西伯利亞和夏威夷爲最多，居留國內的韓國民衆亦伺機而動，並於一九一九年三月一日聯合採取行動，發表獨立宣言，要求恢復韓國的主權，是謂「三、一獨立運動」（註五），並於同年四月在上海組成大韓民國臨時政府，積極展開抗日復國運動。一九四五年八月十五日，日本宣佈無條件投降，韓國雖脫離了日本的羈絆，但由於美、俄分別派兵進駐三十八度線爲界之南、北韓地區，各自建立軍事政府，有關韓國問題後來在第二屆聯合國大會討論決定成立「聯合國韓國臨時委員會」以監督韓國實行普選，選舉國會議員，訂定憲法，俾組成統一、獨立的韓國政府，但當韓國臨時委員會代表抵韓要求進入北韓時，因遭受蘇俄佔領當局的拒絕而無法完成任務，聯合國乃決定先在三十八度線以南單獨舉行選舉，成立政府，並按人口比例保留三分之一名額給北韓。一九四八年五月，三十八度線以南地區在聯合國韓國臨時委員會監督下單獨舉辦選舉，選出一九四名代表組成國會，制訂憲法，於七月十七日公佈大韓民國憲法，二十日選出李承晚爲首任大統領，李承晚於八月十五日宣誓就職，大韓民國政府正式成立，九月九日金日成在蘇俄佔領當局的指使與支持下成立「朝鮮人民民主共和國」，遂形成南、北韓分裂與對峙的局面。

前面說到韓國人的祖先屬蒙古族的一支，經現在的中國東北遷入朝鮮半島，但由於很早就融合統一爲單一民族，因此其文化的起源，自三國時代起以外來民族爲主的移動大致已告結束，至其末期（即第七世紀）即逐漸形成統一、融合的韓國文化，同時在性格上亦脫離較接近西伯利亞的特性，而開始轉向中國。

一般說來，韓國文化形成的初期約可分爲四大階段，即：第一、新石器文化的到來；第二、青銅器文化；第三、鐵器文化；第四、佛教的傳來等。從性格上說，新石器及青銅器文化屬於北方，自鐵器文化起即轉向中國文化圈（註六），因此鐵器的傳入爲韓國歷史展開了最重要的一頁，及至漢於古韓國設樂浪郡後，不但使韓

國文化大規模地轉向中國型文化，亦使居民的血液中開始混合中國人的血液，自此而後，冶鐵術得到很大發展，並廣爲流傳（註七）。依魏志東夷傳的記載：當時韓國南部人民已大量生產鐵器，並輸出日本及樂浪，居民以「朝謁」爲由，著中國衣冠，種稻米食之云，已完全成爲農業民族，這正是中國化的證明。

漢代的勢力及文化的影響決定了三國時代韓國人前進的方向，同時由於佛教的傳入使韓國人的思想受到震撼，亦成爲推進韓國文化的中心勢力，不但對其精神文化，連物質文化即生活環境的變化也擔任決定性的角色。佛教雖源自印度，但此地所說之佛教係指中國化之佛教而言，它對三國時代韓國文化的中國化具有決定性的影響，亦爲形成古代韓國文化最後的一件大事。佛教的傳入，不但是一種宗教，而且由於爲瞭解佛經而使漢字普及全韓，成爲發展「華學」(Chinese Studies)的母體。中國的墓制、建築、彫刻、繪畫、工藝等均於此時一一介紹到韓國，亦爲儒學思想打前鋒，使第七世紀以後的韓國，自新羅以後即擺脫北方非漢族的行列，加入漢族的陣容與北方民族相抗爭，而成爲「小中國」。朝鮮成宗實錄卷二十四敘述當時東國受箕子的影響時謂：「吾東方自箕子以來，教化大行，男有烈士之風，女有貞正之俗，史稱小中華。」（註八）至高麗初期已完全具備了中國的政治與官僚體制，在思想上甚至對與自己同一系統之北方民族——滿族與蒙族表示自己是屬於中國的南方民族，中韓兩國各方面的關係從此綿延不絕，且益形密切，幾已融合爲一體。

韓國的禮樂、文物和衣冠制度之類亦都如華制，其餘大者如火藥、木棉、稻米，次者如燔磚、造紙以及水車，再次者還有醫藥所需之甘草、生蠟等，也均由中國傳入該國（註九）。朝鮮第九代王成宗（公元一四五九—一四九四年）曾傳於弘文館曰：「朝講資治通鑑，講畢後，講性理大全，書講前漢書，講畢後，講近思錄，夕講孟子，講畢後，講高麗史……。」（註十）可見其勤奮好學中國經書之程度。難怪朴趾源（一七三七—一八〇五）在其著作「熱河日記」中要說：「敝邦專尚儒教，禮樂文物，皆效中華，古有小中華之號，立國規模，士大夫立身行己，全似趙宋」云。（註十一）可見韓國文化受中國文化影響之廣泛與深遠。

惟文化一詞含義太廣，舉凡人類的的生活方式，包含氣質、觀念、技術、法律、信仰及風俗等在內，是人類

生活的全體，不只是單純的某一方面，此處只對與本文關係較密切之韓國的文字、韓國的社會及韓國的學制等項綜合地作簡要說明。

一、韓國的文字

韓國的語言屬於烏拉阿爾泰語系的一種，此種語言和土耳其語、芬蘭語、匈牙利語以及其他亞洲語言有共同之處，原先只有語言而無文字，迄三國時代始採用中國的漢字，或借漢字之讀音與字義以記錄韓語，是謂「吏讀」，但吏讀不但難學且無法完整表達其意思，並作成記錄，因此大家深感不便，朝鮮第四代世宗大王有感於此，乃先派遣使臣到中國去聽取中國學者意見作為參考（註十二），並約集學者專家於一四四三年做古之篆文創製韓文二十八字，稱「訓民正音」，使人易於學習，便於日用（註十三）。

訓民正音意指教育百姓使用正確讀音，世宗大王於頒行時謂：「國之語音，異乎中國，與文字不相流通，故愚民有所欲言而終不得伸其情者多矣，予為此憫然，新製二十八字，欲使人人易習，便於日用耳。」可見其目的所在。韓文之名稱亦隨時代與民族感情而變異，最初為訓民正音，以後有諺文、正音、反切與國文之稱，現稱 *Hangul*，即韓文，韓文學者認為這是世界上最簡明、最方便、最科學的一種文字。由於韓國受中國文化影響太深，頒行後一時頗受反對，因此並未能廣泛流傳，政府文獻及士大夫階層仍習用漢文。一九四八年八月十五日大韓民國政府成立後，為紀念世宗大王創制韓文，並推廣普及，獎勵研究，乃以其頒行之日，即十月九日為「韓文節」，列為國家慶典之一，並於是日公佈「韓文專用法」，規定「公文用書」應專用韓文，但為顧慮現實需要，在一定期間內得與漢文合併使用。

韓文專用法公佈施行後，由於事出倉促，各方面意見未充份溝通，且實際困難重重，諸如漢文不同韓文讀音相同之人名、地名之判別問題，古代漢文史料典籍之繼續研究與利用，牽連到民族傳統文化之發揚光大問題，與乎表音文字無法如象形文字能一目了然等問題，致引起反對論者猛烈批評與攻擊，導致韓文專用與韓、漢

混用論者間之一大論爭，終未能嚴格執行而不了了之。兩者間之論爭迄今未嘗中斷，但韓文之使用已有日漸普遍之勢，目前一般書刊專用韓文者頗多，學術性刊物則仍混用漢字，此外於漢字之韓語讀音後加註漢字者亦甚盛行，似亦不失爲兩全其美的方法之一，將來即使無法達到專用韓文之目標，減少或限制漢字之使用，恐勢所難免。

二、韓國的社會制度

韓國人民的身份，三國時代之新羅即有所謂骨品制度，分聖骨與眞骨兩骨，及六頭品、五頭品、四頭品、三頭品、二頭品、一頭品等六個頭品，以後聖骨消失，眞骨晉升爲王族，三頭品、二頭品及一頭品消失成爲平人或百姓（註十四）。到朝鮮時代大約可區分爲兩班、中庶、常人及賤民等四個階級，並因其身份之不同而使其地位、職業及待遇受連帶影響，甚至連其住處亦受到限制。第一級是兩班，即東班（文官）與西班（武官）之合稱，是士大夫、貴族等支配階級之謂，亦當時人民中最高級的一族，但在兩班階級中文官高於武官，嫡子孫又高於庶子孫。第二級是中庶階級，中人階級與庶吏階級之合稱，可謂執行階級，其學養雖與兩班無異，但因無藉藉有名的家世，因此只能擔任技術性的官職，如醫官、觀象監官、會計官、司法官、寫字官、畫員等，庶吏即屬中央及地方官廳之衙前與宮廷吏屬之謂。第三級是常人階級，亦即未受教育而從事農漁及工商業，負責供應全國人民所必需之糧食及生活必需品之生產者，是被支配階級。最後一級是賤人階級，公私奴隸，演藝人員、巫師之流以及「白丁」等均屬之，奴隸可爲買賣、贈與、相續、貢出之對象，只要一次爲奴或父母有一人爲奴，即代代爲奴，永不得超脫；白丁爲賤人階級中最受蔑視的一個階層，多以屠宰、製革、肉商等爲業（註十五）。

李朝時代的政治是由少數貴族所獨佔的中央集權政治，這種身份制度正是其產品之一，由於同一階層的常聚居在同一部落，與另一階層的人不相往來與通婚，而逐漸演變成地域性的差別，像鄭汝立亂後對全羅道人的

差別待遇，高麗妙清亂，崔垣的叛亂後視平安道一帶爲叛逆鄉，而限制登用。李朝時雖有若干例外，仍無法滿足當地人民的要求，而招致洪景來之亂（註十六）。如此偏狹的胸懷，毫無寬容性和融通性的作法，使多少英雄豪傑、才俊之士因而被埋沒，終身懷才不遇，含恨而死。此種情形日後又形成特權階級間之鬥爭，以鞏固自黨利益，排擠他黨分享，終演成黨爭，妨礙國家之安寧秩序與團結，歷經數百年後，其子孫至今猶不能相容，據韓國學者研究後發現，現今各據一方堅持不下的領導者，正是當年各派頭目的後裔。此種潛意識的反目不和，現今政府雖在努力改善，但恐需相當時日才能臻於理想地步。

李朝中央政治的最高機關「議政府」係繼承高麗時代的「都評議使司」（都堂）而來，人員則較當時爲少，其首長爲三政丞，即領議政、左議政、右議政的合議體，三政丞共商國家重大政事，並將合議事項稟呈國王裁決，然後移由主管官府六曹執行。六曹即吏、戶、禮、兵、刑、工之謂，其政治重要性遠較高麗時代的六部爲大，六曹得將其主管政務直接稟報國王裁決後施行之，因此政治重心逐漸由議政府轉移至六曹。此外又設承政院爲收發王命之幕僚機關，弘文館、司憲府、司諫院等三司以牽制行政機關（註十七）。弘文館爲集賢殿之後身，負責蒐集經典，討論典故，處理國王文翰。司憲府爲監察機關，負責評論時政，糾察百官，校正風俗，以及官員之安全調查。司諫院負責對國王的諫言與論駁，藉以限制國王專權。三司之存在正足以顯示李朝以士大夫爲中心之兩班（貴族）社會的另一面。

地方則分爲八道（我國之省），下置府、牧、郡、縣。道設觀察使（監司），以統轄、監督府尹（使）、牧使、郡守、縣令等。守令即所謂牧民官，直接領導、管理一般百姓，對中央負責稅、賦役之責任，實爲支助貴族的輔助機關。地方政府之行政單位仿中央之六曹，設吏、戶、禮、兵、刑、工等六房，由鄉吏分掌有關事務（註十八）。

三、韓國的學制

韓國早在高句麗第十七代的小獸林王二年（公元三七二）已設有從中國輸入之「太學」，可見儒學傳入韓國已有相當時日，但在三國時代和統一新羅時代（六六八—八九二）因既存傳統信仰及佛教的壓抑，一直處於不振狀態，僅於貴族階層流行，並未廣泛普及一般民衆，到高麗（九一八—一三九二）末期，佛教因久享國教特權，在政治、經濟方面均腐敗墮落，失去民衆的支持，宋代新興的程朱學適時輸入韓國，佛教受到排斥，儒學思想遂成爲朝鮮（一三九二—一九一〇）政治指導原理和社會規範，其地位凌駕統一新羅和高麗時代的佛教，儒學可說是整個李朝社會的重心（註十九）。

當時的貴族爲求仕途順利，過榮華富貴的生活，對教育還算是相當重視的，不過此種教育可說是以培養官員和準備科舉爲目的，其學制，專攻儒學的，在首都的成均館爲最高學府，京內設四部學堂（四學）四所，各地方之牧、府、郡、縣設鄉校一所，專由貴族子弟研習之。此外，職業學或技術學的教育，則由京鄉各地管理各該事務之機關兼理之，如中央之司譯院負責漢語、蒙古語、女真語和倭語等外國語學教育，典醫監及惠民署負責醫學教育，觀象監負責天文、地理（風水）、命課（占術）等教育，戶曹負責算學（數學）教育，刑曹負責律學（法律）教育，圖書署負責畫學（繪畫）教育，昭格署負責道學（道教）教育，各地方所實施之職業學則依其學問之性質與地方之特殊性實施。職業學和技術學雖爲國家社會所必需，卻視爲雜學而加賤視，專由中流階層子弟研習之，武將則專習兵學和武藝（註廿）。成均館取司馬試及格之生員和進士爲正規生，如名額未滿時，則選京內四學優秀之儒生補其缺。

科舉制度與上述學制有密切關係，有專由儒生應考之司馬試和文科，有專由武士應考之武科，有專由中流階層子弟應考之雜科等。司馬試有監試或小科之稱，是一種資格考試，分生員科與進士科兩種，生員科以經書爲主，進士科以詩、賦爲主，均分初試與複試取之，有如今日之學位考試。文科俗稱大科，以製述（文藝）、經書講論（經術）、及對策（論文）等取之，在各地地方舉行初試，各地初試合格者及成均館優等生集中於禮曹舉行複試，決定取捨，合格人員則另舉行殿試以判定等第，有如今日之高等文官考試。武科則考其武藝（弓術

、騎術、擊毬等）與學術（經書與兵書），於各地舉行初試，各地初試合格者集中於兵曹舉行複試，決定取捨，合格人員另舉行殿試以決定其等第，是一種高等武官考試。雜科分譯科、醫科、陰陽科、律科等四部。譯科又分漢語學、蒙古語學、日本語學及滿州語學四組；醫科爲醫官考試，律科爲司法官考試，陰陽科爲觀象監員考試，分天文學、地理學、命課學等三組，亦均分初試及複試，有如今日之特種考試（註廿一）。

儒學對韓國有其重大貢獻，自爲不容否認之事實，它實爲當時封建政治的指導原理，教育的最高準則，亦爲社會生活的規範，今日韓國學者則認爲它具有過分老大和封建的名分主義，事大、尙古、重視形式和重農的思想，以及差別、偏狹、排他的功利主義（註廿二）。而科舉制度的雜亂，考官的不公平，使財勢家的子弟雖不學無術亦能躍登龍門，貧寒子弟雖飽讀經書詩賦亦永不見天日之不公平現象（註廿三）云。

貳、韓國的教育發展

一八七六年日本藉口雲揚艦事件，強迫朝鮮簽訂韓日修好條規後，打破了朝鮮的鎖國政策，自此而後，朝鮮的門戶開放，對內因開化派和保守派的對立而日益惡化，對外又成爲列強競爭的對象。在此種情形下，基督教繼天主教之後來到韓國，成爲發展韓國現代化教育的重要勢力，一八八四年戚族要人閔泳翊在甲申政變中受重傷，經美國宣教師阿蓮（H. N. Allen）救治痊癒，贏得王室對新式教育的好感。

阿蓮於翌年四月以王室所贈醫療費設廣惠院，後來發展成爲今日之延世大學醫學院。接著阿賓吉拉（H. G. Appenzeller）牧師於一八八五年八月招生二名，施予新式教育，成爲今日之培材中學；元杜尤（H. G. Underwood）牧師於一八八六年設立孤兒院，是爲今日之傲新中學，同年五月女傳教師斯庫琳頓（Mrs. M. F. Scranton）夫人在其住宅招韓國女生一名，是女學校之濫觴，即今日之梨花學堂（註廿四）。不過這些都只收二、三名學生，雖後來均發展成爲某某學校之前身，但稱其爲學校，似不無勉強之感。

一八九四年，日本藉口清廷派軍協助朝鮮平定東學亂而出兵朝鮮，且不理會清國共同撤兵之要求，反令其駐朝鮮公使大鳥圭介於七月三日面謁高宗，提出內政改革方案要領五條，其第五條則為確立教育制度，內容有：(1)斟酌時勢新訂學制，於各地設小學教育子弟，(2)小學設立後漸次成立中學和大學，(3)選拔優秀學生派往國外留學，並要求驅逐清國勢力（註廿五）。日本的朝鮮改革方案只是強朝鮮之所難，以為駐兵之藉口，驅逐清國勢力，才是其真正目的。

親清保守勢力沒落後，朝鮮政權遂為以日本勢力為後盾之開化黨所掌握，在日本之強力要求下，於同年七月二十七日設立軍國機務處為研究改革計劃之中樞機構，大鳥圭介擔任顧問。軍國機務處最先議決之法案為中央官制改革案，即設議政府和宮內府分掌府中和宮中事務，廢六曹，於議政府下設內務、外務、度支、軍務、法務、學務、工務和農商務等八衙門；其學務衙門下設總務、成均館、專門學務、普通學務及編譯局等。為改革舊社會和經濟制度，更規定：(1)廢棄與清國所簽訂之一切條約，以示自主獨立……，(4)廢科舉，新訂官吏登用法……，(6)派遣品行端正、學歷優秀青年到海外留學，以建立新體制、新社會，是年歲次甲午，故稱甲午更張（註廿六）。這是朝鮮改革制度，準備實施新式教育的開始。不過日本的目的只在斷絕朝鮮和清廷的關係，以實現其加強控制朝鮮，獨佔朝鮮的權益，改革制度只是美其名而已。

日本獨掌朝鮮大權後，引起俄國眼紅，乃設法控制朝鮮政局，並唆使高宗移御俄國駐朝鮮公使館，一八九六年八月，在俄國操縱、指使下，高宗即帝位，國號大韓，改元光武，設裁判所，編組新軍，建法官養成所和訓練隊士官（軍官）養成所，並依新教育令設小學、中學和師範學校（註廿七），形式上具備了獨立國家的形態，這使韓國實施現代化教育又向前邁進一步。在這段期間設立的公立學校有漢城師範學校、外國語學校和法官養成所，一八九九年有京城醫學校，一九〇〇年有漢城高等學校（現在之京畿中、高等學校），一九〇四年有農商學校，一九〇六年有漢城高等女學校（現在之京畿女子中、高等學校）等校（註廿八）。

在日、俄兩國以朝鮮為對象，展開爭權奪利的情形下，新知識份子逐漸覺醒，紛紛組織愛國團體鼓吹民族

思想，推行自覺運動，民間對教育之熱誠，在此種團體鼓吹下高漲一時，京鄉各地設立無數私立學校，如閔氏族閔中表現頗為卓越之閔冰煥於一八九五年設興化學校；閔冰綺於一八九八年設中橋義塾，一八九九年安昌浩設漸進學校，一九〇一年徐光世等人設洛淵義塾（後改名為普光學校），一九〇四年尙洞教會牧師金德基設青年學院，一九〇五年嚴柱益設養正義塾（今之養正中、高等學校），李容翊設普成學校（今之高麗大學）（註廿九）。

教會創設學校的目的以傳播福音、啓發民智、增進人民幸福為主，私人興學以開化、自強、教育救國為目標，可知韓國現代化教育的出發點，負有促使韓國接受西方文化，建立民主政治體制，推進韓國近代化的作用。因此當日、俄兩國顯露出其猙獰的真面目後，他們又集中力量展開抵抗外勢侵略的救國運動，日帝合併朝鮮後，他們更以熱烈的行動展開抗日復國運動，這就是韓國近代教育的傳統精神。因此一九〇八年八月朝鮮統監府乃公佈私立學校法，嚴密監視私立學校發展成為抗日愛國思想的溫床，以後在日本統治期間推行所謂皇國臣民化教育，因此韓國的學校受到嚴重壓迫與打擊，自為理所當然之事。

第二次世界大戰結束，韓國脫離日本的羈絆後，在政治上邁向自由民主的大道，教育上亦從日本統治時代被壓迫、被奴役的情形下轉向民主獨立的基礎上前進。大致說來，光復以後，韓國教育的發展過程，在時期上可分為：

(一) 一九四五年八月由美軍佔領期間至一九四八年八月大韓民國政府正式成立為止，實施美軍政統治時期，為修改日治時代教育法令，改革制度，建立幼稚園授課二年、國民學校六年、初中三年、高中及高職三年、大學四年、研究所二年的學制。其具體之教育方針為：(1) 擬訂義務教育實施計劃，(2) 擬訂中、高等教育之擴充計劃，(3) 擬訂成人教育擴充計劃等。同時採取撤消學校之等差，實施男女合班，改革入學考試，準備禁用漢字等（註卅）行政措施。

(二) 一九四八年八月十五日大韓民國政府成立，李承晚出任首任大統領，依韓國憲法第十六條規定：『全體

國民有受教育之均等機會，最少初等教育爲義務教育，應免費實施之。翌年公佈之教育法第一條規定：「教育在弘益人間之信念下，完成全體國民的人格，使其具有自治之生活能力與公民之資格，服務國家，促進民主發展，以實現人類共榮之理想爲目的」。這一時期之教育，由於家長身受皇國臣民化教育之痛苦，因而熱心子女教育，而一九五〇年韓戰之發生，更促使教育畸形發展，當時由於政府推行義務教育，學生人數增加，學校設置條件放寬，役令學生之緩召與就業困難等因素之影響，因此在量的方面有很大的增加，可說是量的膨脹期，而所增加之量，大學比中學多，中學比小學多，整個教育信念與教育思潮極爲混亂，且多虛構，是一種不正常現象。

李大統領執政十二年間，最值得注意的是建立教育自治體制，即於各道（省）、市郡（縣）設立教育委員會，以制訂該區教育政策，監督有關教育機構，並於一九五二年選舉各市、郡（縣）教育委員會委員，翌年六月更由委員選舉其負責人教育監爲該地區最高教育首長。

（二）一九六〇年四月十九日發生學生革命，李大統領被迫辭職，民主黨之尹潽善當選大統領，迄翌年五月發生軍事革命爲止，在短短不到一年的時間，學生反政府示威綿延不斷，學生和學校行政與財團間，教授和學校行政與財團間之糾紛亦無間斷，因此可說是反省過去、檢討過去十五年間「教育民主化」、「量之大幅度增加」的功過時期，由於政局不安，社會混亂，自無法釐訂良好政策或能有特殊建樹。

（四）尹潽善大統領執政後，由於受四、一九學生革命餘波的影響，因此政局不安，社會混亂，一九六一年五月十六日以朴正熙爲首之少壯軍人便發動軍事革命，成功地掌握政權，以至於一九七九年十月二十六日遇弒殞命，其執政期間長達十八年，其間屢經大變，且由於前期作反省和檢討的結果，對以往無限制之自由加以若干約束，並要求教育認識現實問題，配合國家建設需要。諸如「大學整備方案」之實施，鼓勵和獎助天賦才能特別卓越者，獎助體育及藝能方面有特殊成就者，新設大學生之「中間綜合考試」並恢復畢業論文制，促進公立學校、鄉下和城市學校教師之交流，改善教師待遇，建立退休制度，以劃一各學校之水準與教育成果（註冊

一)，可說是韓國教育的改革期。

參、韓國對外國留學生的措施

韓國雖有悠久的歷史，但大韓民國政府之正式成立，始自一九四八年八月十五日，而一九五〇年六月二十五日由於北韓在蘇俄和中共的支持和指使下揮軍南侵，發動韓戰，戰後百廢待舉，各種制度均有待建立，而外國留學生赴韓留學的問題，可能因為實際需要的關係，在教育法令或教育政策方面，未見有何明確的表示，亦即聽其自然發展，有關於外國學生之留學，只要不違背文教部之規定即可。

依一九五三年十月頒佈，一九八〇年三月修訂之「大學院規定」(註卅二)，凡「大學院」(即我國各大學之研究部或研究學院)之設置、編制、課業及其他有關學位、大學院委員會等事項，其他法令如無特別規定者，悉依本「規定」之規定辦理之。

關於學生之入學(包含外國學生在內)問題，本「規定」第四章入學、轉學、轉所、復學及「修了」亦僅規定大學院之入學(包含轉入學和再入學)、轉學、轉所與復學之時機，在有關「規則」上無特別規定時，應於開學日起三十日內爲之(第十四條)。第七章報告事項中規定，各大學院對下列事項作成決定或變更決定時，應依規定格式向文教部提出報告。其應報告事項如下：(1)入學者和退學者名簿、(2)課程和「修了」者名簿、(3)教員等之名簿、(4)學科及分組授課計劃書、(5)申請博士學位論文之接受與處理情形、(6)授與碩士學位者名簿(第三十七條)。可見韓國政府對外國學生之入學、留學是採取聽任各大學自行決定的政策。

各大學對外國學生入學，在作法上雖有寬、嚴之不同，但在規定上還是給予較本國學生寬大、方便的政策，這裏試以世宗大學「大學院學則」(註卅三)爲例說明如下：

世宗大學大學院之入學資格依第二章入學第五條「志願資格」規定：凡希望進入本大學院就讀者，應具有

下列各項規定之一，並經本大學院舉行之考試或「銓衡」（書面審查、面談或口試之謂）及格者。即：

(1) 碩士學位課程

① 在四年制大學畢業取得學士學位者。

② 在外國大學取得學士學位或在外國接受十六年以上之教育課程，經大學院委員會承認者。

③ 其他畢業於文教部長官所指定之學校者。

(2) 博士學位課程

① 在韓國國內獲碩士學位，並經指定教授推荐者。

② 取得碩士學位或同等以上資格，並獲得大學院委員會承認者。

關於入學考試或銓試，依第七條規定：

(1) 對志願入學者實施下列考試或銓試。

① 專門科目及二種外國語之筆試。

② 口試。

③ 身體檢查。

(2) 外語考試原則上由應試者於英語、德語、法語及中國語中選擇之，但依入學研究所性質得只考一種外國語，另一種得以漢文代替之。

(3) 對志願入博士課程學生，大學院長得斟酌志願者之情形，由教授三名以上，組成「銓衡（試）」委員會，並依委員會之判斷對志願入學學生之專門科目免除其筆試或口試。

(4) 在本校在職中之專任教員原則上不得申請入學，但，如有不得已情形，得於辦妥留職停薪手續後，提出申請。

關於外國學生，依第七章公開講座、研究生及外國學生第三十一條規定，對外國學生得不受第五條規定之

限制准予入學。

目前在韓國各大學留學之外國學生根據統計有：

外國學生到韓國各大學留學的情形，依韓國文教部一九八三年三月十日的統計，迄止當時共有中、日、美、印尼、印度、墨、澳、法、泰、西德、伊朗、越、菲、英、愛爾蘭、瑞典、瑞士、荷蘭、埃及、烏干達、加、丹麥、意、希臘、阿根廷、蘇丹、約丹、哥倫比亞、斯里蘭卡、厄瓜多爾、烏拉圭、比利時、馬來西亞、香港、芬蘭、薩摩亞、巴基斯坦……等三十九個國家和地區的七百四十名學生曾經到韓國九十八所大學和獨立學院就讀（包含已畢業和現在在學者），依其國別分以中華民國（含在韓華僑）四三三名為最多，其次為美國一二十一名，再其次為日本九十名、加拿大和馬來西亞各十三名，其他國家七十名（註冊四）。

參照韓國文教部長官室一九八四年一月十日函。

肆、我國留韓學生之求學及社會生活

我國學生留學韓國的情形究竟如何？在政府遷台以前，僅知有董作賓先生於日本統治韓國時代曾留學於京城帝大，以後獲得名譽博士學位，是已知最早留韓之中國學生。

此外，在日本統治時代，也有些中國遺民、台灣青年學生到當時的朝鮮去念京城及平壤醫專、京城牙專、京城藥專等校，返台後都能學以致用，從事其本行的工作。他們有：

(一)京城醫學專門學校畢業者：

蔡文彬	蔡小兒科	台北市羅斯福路一段四八號
許良琴	健生診所	雲林縣麥寮鄉中正路一〇九號
蔡江山	蔡江山外科	嘉義市光彩街四八一號

陳恬淳	和信診所	台南縣善化鎮中山路三五六號
謝家祥	復生診所	台南市忠義路一三一號
楊成堃		屏東市濟南街十二號之十二

(一)平壤醫學專門學校畢業者：

林崑智	利生診所	宜蘭縣五結鄉利澤村利澤路六六號
吳鴻澤	吳小兒科診所	宜蘭縣蘇澳鎮中山路九二號
周文進	圓環大眾診所	台北市重慶北路二段十八號
廖名淵	名淵小兒科診所	南投縣南投鎮民族路二四四號
蔡美佐男	明華小兒診所	高雄市通山路三一號
藍日昌	昌仁診所	高雄市鼓山一路七一號
鄧正雄	鄧內科診所	高雄縣茄定鄉嘉定路一段六七七號

(二)京城齒科專門學校畢業者：

洪萬春	美齒牙科	台北市永綏街六號之一
劉達三	劉牙科	台北市雙城街十七之八號
陳神佑	民生牙科	台北市永康街二〇號
謝明月	東山牙科	台北市士林區大北路八三號
張贊堂	東陽牙科	板橋市三民路一段七二號

(四)京城藥學專門學校畢業者：

蔡秋聲	松村牙科	中壢市中正路二六七號
董伯達	董牙科	彰化縣北斗鎮五權里斗苑路一五四號
黃茂卿	黃茂卿牙科	台南市中山路五二號
劉森然	劉牙科	台南市開山路九二號
陳壹品		高雄市新興區民主路二七號
李鐙國	生源牙科	屏東縣東港鎮延平路一四五號

吳伯欽	順天堂藥局	宜蘭市中山路五五號
藍石興	廣仁堂製藥廠	基隆市義二路一五四號
賴梅夏	信安藥局	台北市長安西路六號
林棋坤	山之內製藥	台北市長安東路一段八號之三
葉立旺	東光藥局	中壢市中正路二〇二號
詹石藏	京城藥局	彰化縣北斗鎮新市街五〇號
呂金蟬	建安藥廠	嘉義市吳鳳北路二二〇號
張漢章	福民新藥廠	台南市公園路七五號
王維嶽	宏昌製藥公司	台南市開山路一二二巷五六弄十一號
郭溥	泰和藥局	高雄縣岡山鎮平和路一七二號
黃銅樹		赴美

劉炳捷

台北市長安西路六號賴梅夏轉（註卅五）

政府遷台後，有感於韓國方面人材的短缺，而於民國四十七年與韓國政府交換計劃下，考選九名高中畢業生赴韓國各大學就讀大學部，為政府遷台後國內赴韓留學，研習韓國語文及「韓國學」之首批留學生，茲將其姓名、畢業學校、現職介紹如下：

張春琴	梨花女大肄業	
張政雄	檀國大學經濟系畢業	經濟部
薛文郎	檀國大學政治外交系畢業	中央通訊社
蘇源礪	漢城大土木工程系畢業	赴美
蔡茂松	成均館大學哲學博士	成功大學
吳政民	漢城大法律系	赴美
黃正綱	高麗大政治外交系	赴美
李正雄	東國大政治外交系	
陳世忠	延世大政治外交系	

（註卅六）

民國四十五年七月，國立政治大學設立東方語文學系韓文組，是國內各大學設立韓文科系，講授韓國語文的開始。該校與韓國三大學訂有學術合作、交換出版品、教授、學生。迄今已有二十四屆，約二百名的畢業生，其中約有四、五十名學生前往韓國留學。

民國五十二年秋，前教育部長張其昀博士創辦中國文化大學時，於東方語文學系設韓文組，翌年並創立韓國研究所，而掀起學習韓國語文，研究韓國問題之高潮。中國文化大學為國內私立大學中設有韓文科系之唯一大

學，迄今已有十七屆，近三百名畢業生，該校與韓國十一所大學締結為姊妹學校，互相交換圖書資料、教授與學生，以及交互訪問，約有近百名學生前往韓國留學。

由於政府規定留學考試需大學畢業才能報名應考，因此我國政府所謂之留學，原則上應係指大學畢業、經教育部舉辦之留學考試及格後出國留學者而言。茲將教育部統計前往韓國留學之年度及學生數列表說明如左：

年 度	學 生 數	備 註
三十九		
四十五年		資料不齊
四十六年	一名	
四十七年	九名	教育部考選赴韓入大學部就讀之九名國內高中畢業生
四十八年	零	
四十九年	零	
五十年	一名	
五十一年	三名	
五十二年	二名	
五十三年	二名	
五十四年	零	
五十五年	一名	
五十六年	四名	

共計	七十二年	七十一年	七十年	六十九年	六十八年	六十七年	六十六年	六十五年	六十四年	六十三年	六十二年	六十一年	六十年	五十九年	五十八年	五十七年
一三九名		十三名	十名	六名	六名	八名	六名	五名	十五名	八名	五名	三名	九名	十名	十一名	一名
十六名	“	“	“	韓國政府獎學金五名	“	“	韓國政府獎學金二名	“	“	“	“	“	“	“	“	“

(註卅七)

中國留學生到韓國後，較早去的以學習韓國語文、歷史、政治外交的爲多，由於國內用人機構的需要，後來去的則有偏重經濟、國際貿易、行政管理或企業管理的趨勢。目前國內設有韓文組的大學只有政大與文化大學，且均屬於東方語文學系，因此所開課程以有關韓國語文課程爲主，其畢業生赴韓留學，在韓國語文方面雖很快即能適應，但專門科目方面常需到大學部補修學分或傍聽，因此準備赴韓留學同學，在國內肄業期間最好能集中時間選修某一學系的課程，或選修輔系，畢業後赴韓留學可遭遇較少困難。

在生活方面，韓國各大學不像我國大學設有可收容相當多數人的學生宿舍，因此留學生大部份都需要租賃民房而居，日常飲食方面，便需要在住處附近之一般餐廳解決，如果要合個人之胃口，只好自炊，以個人瞭解，恐怕大部份的留學生或長時間或短時間，都有自炊的經驗。

留美或留日的中國學生，據說只要肯吃苦耐勞，都能找到在餐廳打工的機會，這種機會在韓國幾乎是沒有的，多數學生靠韓國文教部或姊妹學校的獎學金過生活，近年來，由於韓國各大學設有中文系的已達四十所，而各高級中學或職業學校把中國語文列爲第二外國語的爲數也不少，韓國國內教授中國語文的人才需要量大增，給中國留學生到各學校兼課教幾個小時中文的機會，不過這種情形還能維持多久則不得而知。

中韓兩國，由於歷史關係悠久，地理上相鄰接，同受儒學文化的影響，同可用漢字，同爲黃色人種，風俗習慣亦大同小異，因此大部份的韓國人民是以親切、關懷的態度善待我國留學生，而大多數的中國留學生也都謙虛有禮，勤奮求學，爲增進中、韓兩國的學術和文化交流，促進雙方的相互理解和友好關係而努力。

伍、我國留韓學生回國後之就業情形

我國國內大學畢業後赴韓留學學生，始自民國四十六年，留學返國服務者，由於國內過去幾乎全無韓文人才可用，而行政院又訂有行政院留學生回國就業輔導辦法輔導留學生回國就業，因此大部份的學生都能依自己的志趣、專長或與家庭背景相配合，得到適當的工作，貢獻所學，爲國家、爲社會服務。

茲將國內各大學畢業赴韓留學返國服務者姓名、性別、畢業學校、服務機構列表說明如下：

姓名	性別	學歷	服務單位
于超屏	男	嶺南大學校政治學碩士	中華民國駐韓大使館文參處
方稚芳	女	成均館大學校文學碩士	國立編譯館
王 俊	男	漢城大學校文學碩士	國立政治大學東方語文系
王鍾財	男	圓光大學校經營學碩士	台糖台北總公司
王海倫	女	慶熙大學校文學碩士	中華航空公司票務組
申明珠	女	慶熙大學校政治學碩士	中央日報採訪組
朱松柏	男	慶熙大學校史學碩士	國立政治大學國際關係研究中心
江美珠	女	啓明大學校教育學碩士	教育部技職司
江銘煜	男	全南大學校行政學碩士	救國團基隆市團務委員會
江素圓	女	啓明大學校教育學碩士	陳外婦科醫院
李在方	男	建國大學校政治學博士	中國新聞學會
李兆雄	男	成均館大學校經營學碩士	工業技術研究院機械工業研究所

李樹渝	男	成均館大學校經營學碩士	利雅公司
李朝枝	男	慶熙大學校教育學碩士	桃園市公所
李柏鶴	男	成均館大學校經營學碩士	永琦百貨公司
李秀美	女	慶熙大學校文學碩士	中華民國駐韓大使館
李艷蓮	女	漢城大學校文學碩士	出國
何桂玲	女	檀國大學校史學碩士	旅行業
吳秀美	女	漢城大學校文學碩士	行政院新聞局廣電處
吳秀麗	女	國民大學校文學碩士	自由作家
吳惠純	女	嶺南大學校文學碩士	中國文化大學人事室
吳家興	男	高麗大學校經濟學碩士	行政院經建會
吳慶第	男	嶺南大學校政治學博士	釜山產業大學
吳盈幸	女	慶熙大學校	中國文化大學體育系
孟德厚	男	嶺南大學校行政學碩士	台北市松山區民衆服務中心
林明德	男	漢城大學文學博士	中國文化大學韓文組

高崇雲	高海翔	翁家鑾	徐應龍	徐慶炎	夏積滋	胡啓建	周翠蘭	卓一平	林憲德	林溪州	林祥鴻	林秋山	林汝清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女	女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慶熙大學校政治學博士	檀國大學校碩士	明知大學校文學碩士	嶺南大學校商學碩士	建國大學校政治學碩士	慶熙大學校理學碩士	成均館大學校文學碩士	慶熙大學校史學碩士	成均館大學校史學碩士	慶熙大學校經濟學碩士	建國大學校行政學碩士	成均館大學校經營學碩士	慶熙大學校政治學博士	成均館大學校政治學碩士
外交部	聯勤司令部	中華民國駐約旦商務辦事處	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台南縣團委會	中國國民黨駐韓國支部	退休		赴韓	經濟部國際合作處	大進旅行社	中華民國駐史瓦濟蘭大使館	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	中國文化大學韓文組	豪里金貿易公司

許守雄	許鳴曦	郭展義	陳紹樑	陳錦陽	陳兆銘	陳玉秀	陳清全	陳寧寧	陳明崇	陳祝三	陳浩二	陳正雄	陳伯豪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女	男	女	男	男	男	男	男
成均館大學校政治學碩士	成均館大學校政治學碩士	慶熙大學校政治學碩士	建國大學校博士班肄業	成均館大學校文學碩士	延世大學校文學碩士	慶熙大學校體育學碩士	慶熙大學校經濟學碩士	梨花女大文學碩士	成均館大學校史學碩士	成均館大學校文學博士	慶熙大學校政治學碩士	成均館大學校經濟學碩士	慶熙大學校文學碩士
華承貿易公司	僑務委員會	中國文化大學體育系	佑朋股份有限公司	行政院新聞局駐美洛杉磯辦事處	國立編譯館	政治作戰學校舞蹈系	財政部高雄市國稅局	中國文化大學韓文組	新昆公司	國立政治大學東語系	教育部國際文教處	外交部	中國國民黨駐舊金山支部

張百靈	張恒雄	張永恒	溫渝生	游福海	黃英忠	黃炳亮	黃定國	黃秀卿	黃碧麗	葉乾坤	湯秀貞	程哲國	范懷權
女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女	女	男	女	男	男
慶熙大學校文學碩士	延世大學校工學碩士	慶熙大學校碩士美國經濟學博士	建國大學校行政學碩士	慶北大學校教育學碩士	成均館大學校商學碩士	慶熙大學校教育學碩士	東國大學校法學碩士	慶熙大學校文學碩士	成均館大學校文學碩士	高麗大學校文學博士	建國大學校文學碩士	成均館大學校經濟學碩士	國民大學校行政學碩士
國立成功大學	中原大學電機學系	中華民國駐南非共和國大使館	中華民國亞東關係協會	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海外組	國立中山大學總務處	救國團高雄市團務委員會	行政院新聞局電影處	中國文化大學韓文組	國家安全局	國立中山大學總務處	國立中央圖書館	中華民國駐美投資貿易服務處	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台中縣團委會

張愛真	傅祝秋	楊人從	楊松德	楊家麗	趙義弘	廖淑卿	劉明良	劉慕慈	劉孟陽	劉俊清	薛鳴鶯	賴寶清	蔡連康
女	男	男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女	男	女	女	男
成均館大學教育學碩士	全北大學校史學碩士	建國大學校文學博士	忠北大學校教育學碩士	東亞大學校文學碩士	高麗大學校博士班肄業	啓明大學校教育學碩士	圓光大學校商學碩士	首都女大	明知大學校文學碩士	清州大學校行政學碩士	成均館大學校文學碩士	成均館大學校教育學碩士	成均館大學校文學碩士博士班畢業
教育部	旅行業	中國文化大學韓文組	內政部職訓局	國立教育資料館	中華民國駐韓大使館新參處	育達商職	中華民國駐韓大使館新參處	興國中學	教育部國際文教處	財政部財稅人員訓練所	退休	台北市政府教育局	國立政治大學秘書室

鍾金元	男	成均館大學校教育學碩士	聯全聯服關係企業總務處
鍾品皚	男	中央大學校文學碩士	赴美
簡江作	男	檀國大學校史學碩士	中國文化大學課指組
謝目堂	男	成均館大學校商學碩士	經濟部國際貿易局
顏國瑞	男	全南大學校商學碩士	工業技術研究院工業經濟研究所
饒燕娟	女	建國大學校文學碩士	高雄縣政府教育局

(註卅八)

根據上項資料分析結果，留學返國後之就業情形，在政府機關者三十四名為最多、學校者二十三名居次、工商界十二名、人民團體七名、黨務及黨營機構六名、出國二名、其他四名。

陸、結 論

雖然中、韓兩國的歷史關係如此悠久，地理關係亦僅一衣帶水，文化背景、風俗習慣亦頗多相似之處，但兩國之間的相互瞭解，仍有待努力和加強，否則容易引起誤會而影響彼此的交往。

迄今國內仍有人以為韓國的觀光勝地、李朝王室的內宮——「秘苑」為一不公開之秘密場所，以東國大學之佛蘭西（法國）語科之簡稱「佛科」為佛教學系，甚至不久之前國內各報還把有一萬餘名委員之「韓國平和統一政策諮問委員會」委員視同我國之資政而大事報導一番，而韓國不但有人以為台灣只是一個騎腳踏車半天就可繞一圈之小島，還有人引經據典，說台灣還有殺人頭以祭神之民族。

多鼓勵青年學生赴韓留學，不但可使國人正確瞭解韓國，亦可促使韓國友人對我國有正確的認識。各級政府機關重視韓國問題，並多任用留韓返國之青年學生在各機關、各人民團體服務，可使我國對韓國有更深一層之認識與瞭解，進而能增進兩國傳統之友好關係，維護國家利益，願大家重視之。

附註

- 註一 李丙燾，國史大觀，漢城，普文閣，一九六一年初版，二十三至二十八頁。
- 註二 同上，七十一至八十二頁。
- 註三 李瑄根，韓國史現代篇，漢城，乙酉文化社，一九六四年再版，九二三至九二四頁。
- 註四 同上，九七五至九七六頁。
- 註五 李基白，韓國史新論，漢城，一潮閣，一九七六年改正版，四〇一至四〇三頁。
- 註六 金元龍，韓國文化的起源，漢城，探求堂，一九七七年，頁三〇一三一。
- 註七 同上，頁四十九。
- 註八 李光濤，中韓民族與文化，台北，中華叢書編審會，一九六八年，頁九。
- 註九 同上，頁二六五。
- 註十 同上，頁二二六。
- 註十一 同上，頁二二五、二二六。
- 註十二 林秋山，韓語讀本上冊（世宗大王），台北，幼獅文化事業公司，一九七六年，頁二六三。
- 註十三 同上，頁五。
- 註十四 李基白前揭書，頁六六、六七。
- 註十五 李丙燾前揭書，頁三六三、三六七。
- 註十六 同上，頁三六五、三六六。

- 註十七 同上，頁三四一、三四二。
- 註十八 同上，頁三四三、三四四。
- 註十九 卓用國，韓國高麗朝的教育演變及其受中國儒學的影響，台北，文化大學博士論文，一九七七年，頁一、二。
- 註廿 李丙燾前揭書，頁三四七。
- 註廿一 同上，頁三四七、三五六。
- 註廿二 同上，頁三二一。
- 註廿三 同上，三五八。
- 註廿四 孫仁銖，韓國近代教育史，漢城，延世大學出版部，一九七五年，頁二十二至二十三。
- 註廿五 李弘植，國史大事典上冊，漢城，知文閣，一九六二年，頁二十四。
- 註廿六 李弘植上揭書，頁二十四至二十五。
- 李丙燾前揭書，頁五三五至五三六。
- 註廿七 孫仁銖前揭書，頁二十九。
- 註廿八 同上，頁二十九至三十。
- 註廿九 同上，頁一七六至一九八。
- 註卅 韓國教育史研究會，韓國教育史，漢城，教育出版社，一九七九年，頁三六六。
- 註卅一 林秋山，韓國教育制度之發展（韓國研究第四期），台北，台北市留韓同學會，一九八二年，頁十三至十四。
- 註卅二 文教法典編纂會，一九八〇年版教育法典，漢城，教學社，一九八〇年，頁七一六、七一八。
- 註卅三 世宗大學長，一九八二、一九八三年世宗大學要覽，漢城，世宗大學，一九八二年，頁三〇二、三〇八。

註冊四 韓國文教部長官室一九八四年一月十日函。

註冊五 上項名單係由負責聯絡之聯絡人，當時留學京城醫專之許良琴醫師及京城藥專畢業之張漢章藥劑師所提供。

註冊六 參照林秋山，從中華文化協定的簽字說起，台北，中國一周第七九八期，一九六五年。

註冊七 根據教育部統計資料。

註冊八 參照台北市留韓同學聯誼會會員名冊，韓國研究第五期，台北，台北市留韓同學聯誼會，一九八三，頁一六〇—一六七。台北市留韓同學聯誼會實為全國性民間組織，凡國內各大學畢業赴韓留學者，均為其會員，唯少數漏列恐在所難免。

〔作者簡介〕林秋山先生，台灣省雲林縣人，國立政治大學新聞系畢業，韓國慶熙大學校政治學博士。曾任教育部文化局處長，韓國嶺南大學校交換教授，現任中國文化大學教授兼韓國研究所長、韓文組主任。